## 信仰蒙恩見證

## **妙愛找我** 文/三多教會陳蓮錦見證 侯麗珠整理

主大慈愛尋找我,且顯大力懷抱我,將我安放在羊圈裡面.....。





## 奉主耶穌聖名作見證:

一個投入畢生精力膜拜偶像長達四、五十年,且曾説過這輩子絕不會 背祖的人,竟在一夕間大改變;到底是什麼樣的力量,使我下了如此大的 勇氣和決心,徹徹底底地棄假歸真呢?

經云:「外邦的偶像是金的,銀的,是人手所造的;有口卻不能言,有眼卻不能看,有耳卻不能聽,口中也沒有氣息。造它的要和它一樣,凡靠它的也要如此」(詩一三五15-18)。

小妹陳蓮錦,於1964年出生,故鄉在屏東枋寮,家中排行老四,上有一兄二姐、下有一弟,母親是個虔誠的佛教徒。由於家庭因素,全家大小從水底寮搬到枋寮與外婆住同村,而外婆是擁有宮的信徒,對神明的虔誠可想而知,自幼耳濡目染下,從小我對傳統民間信仰就篤信不疑、虔誠有加,也不敢去做壞事,可是卻感覺不到家庭有真平安。

8歲那年,父親在進行埋地下鐵管的工作中,突遭意外事故,致使一隻腳殘廢而失能,從此舉家重擔由母親一人扛起。值得慶幸的是,母親不但品德高尚、伶俐賢慧、個性堅強又明事理,一家大小在母親的策劃經營下仍然不愁吃穿,日子過得還算安穩。只是全家人每天早晨4、5點就要起床去送報紙,連8歲的我也不例外!



究竟是環境造成亦或是天生個性,小 小年紀僅8歲的我,卻有比大人還要大的心 志,想靠自己一個人的力量來保護父母與家 人,不讓他們受到一點點傷害或外人的欺 負,於是下定決心要把自己練得很強壯。從 國小一、二年級開始,每天不間斷地跑操 場、自我訓練,憑著一股毅力及責任心,練 就了一身好體力,所有體育項目,例如鐵 餅、標槍、田徑、跳高、跳遠……等,樣樣 得名,也因此學校師生以我為榮,雙親以我 為傲,當地村民也很怕我,沒人敢惹我。然 而我全身充滿著正義感,會為善的、正的一 方伸張、爭辯,愛打抱不平、好管閒事,甚 至將生死置之度外也在所不惜,連母親也 常為我這種獨特、不平的個性而擔憂。總之 我養成了獨立自主、自立自強的個性,建立 了善惡分明、喜歡照顧別人、保護別人的本 能。

從8歲送報一直到國中畢業16歲那年, 我離開枋寮來到高雄,冥冥之中似乎有一雙 看不見的手在指引。我來到高雄從事美髮工 作,在那段時間認識了現在的先生,他大我 7歲,兩人算是一見鍾情,故一起生活、彼 此照應。20歲時結婚,之後離開了美髮業, 改而從事房地產事業。21歲那年,自己又在 路邊擺檳榔攤,沒想到生意好得不得了,三 個月就買了車。

婚後生了兩個寶貝兒子,一家人生活算 是平穩幸福。先生是個孝子,為人單純, 很疼愛我與孩子們。公婆還在時,我們盡力 孝順,在他們過世後,便承傳拜祖先(安神 位)的一片孝心,誰知,換來的並非平安幸福,反而是災難的開端。自從安了神位之後,夫妻倆常為了拜拜產生口角、鬧意見,使一個原本平穩的家庭逐漸走樣。加上自己的迷信與執著,又試著念佛、吃早齋,約有兩年之久,使身體爆瘦了十多公斤,簡直不像人樣,相當難看。先生屢勸我,但我始終聽不進去,依然我行我素,那時的我,對神明可說是百分之百的忠誠。

直到有一天,驚覺夫妻關係面臨極大的挑戰,我的腦袋彷彿狠狠被敲醒般,猛然覺悟後開始作一番省思。內心深處不禁對這份信仰產生質疑,如果所拜的是神,怎會讓我們越拜越不平安,甚至夫妻失和或反目成仇?心有千千結無人能解,覺得自己已精疲力竭了,一心只想要脱離。當天晚上,在向神明宣告「我不要再拜了」之後,瞬間從腦海裡跑出一個念頭,那是一種很清楚、很堅定的意念:「如果現在有一位信主的人來邀我去信耶穌的話,我一定會相信。」

那天晚上,一個人坐在家裡想著、怨著,不知不覺間時間已10點多。懷著煩悶的心情騎著腳踏車出門,騎著騎著,原本是悶熱的天氣突然轉涼,天空飄下綿綿細雨。我來到蘆洲中原公園,晚風夾帶著涼意徐徐吹來,在公園與人閒聊時,對面有位大姐(李秀蘭姐妹)很自然地走了過來,主動跟我打招呼。

簡短的聊天後,我見這位大姐慈善親切 的樣子,於是脱口説出內心的苦,並告知已 吃了一、二十年的安眠藥。她馬上接著説: 「那我帶妳去找神……」我一聽要找神,就問她要花多少錢?她回說不用花一毛錢,並邀請我明天見面,她想帶我到真耶穌教會的分子尾教會參加晚間聚會。人的盡頭是神的起頭,危機即轉機。當下我二話不說地立即接受了大姐的激約。

這是我人生中第一次去教會,於我而言,也是生命的另一個開始,或者說是另一場人生賭注,因此內心難免感到害怕,就邀請先生、兒子一起去。

讓我始料未及的是,在我走進會堂聽見信徒的禱告聲,內心的感受就像是見到親人般的親切又溫暖,讓人很想要傾訴隱藏在心中的痛苦與委屈。聚會時的氣氛和眼前所見的同靈,都讓我莫名的感動,覺得這才是我想要的,這些才是我的家人。心中的盼望和喜樂,就好比曾流浪失迷在外多年的孩子,終於找到家、重新回到父母親的懷抱般,獲得了家庭的溫馨和安全感。

禱告時見大家都有聖靈,使我渴慕得不得了,急著想要和大家一樣,就跟神傾訴也想要聖靈。在參加第一次的聚會後,回到家我就沒有再拜偶像(祖先),並立即把以前祭拜偶像的東西——清除乾淨。我非常篤定:從今以後要信耶穌!更奇妙的是,當天晚上不必服用安眠藥,居然睡得很安穩。僅是去教會一次而已,神就使我得著了如此大的恩典和體驗。

緊接著,更讓人振奮的,是我第三次到 教會時,神居然就把我吵著想要的聖靈賜給 我了!得了聖靈後,內心充滿無限的喜樂, 體會到有真神同在的甘甜,親嘗到主恩的滋味,原來找到真神是如此的美好與平安!

回想過去由於自己的固執、不聽人勸, 長久走在錯誤的信仰路上,冷落了先生及兒 子,致使一個原本完美的家即將破碎……。 神卻差派使者來引領我,使我的人生有了 180度的大轉變,遇到生命的主!這期間, 先生都會陪我一起到教會聆聽聖經真理,夫 妻關係也漸漸好轉。

「耶和華啊, 称已經鑒察我,認識我。 我坐下, 我起來, 祢都曉得; 祢從遠處知道 我的意念。我行路, 我躺臥, 祢都細察; 祢 也深知我一切所行的」(詩一三九1-3)。 原來真神早已認識我, 我坐下、起來祂都知 道,內心的苦楚、掙扎祂也都看見了,因此 和秀蘭姐的相遇絕非偶然,乃是出於神巧妙 的安排。

事後聽秀蘭姐提起,其實蘆洲中原公園 她從未去過,那天晚上是孫子在吵鬧才去 的。而我在跟著她來到教會後,更是體會到 神安排的美好,因秀蘭姐是一位極熱心又愛 主的好姐妹,神特別差她來,要將我的腳一 步步地指引到永生神的面前來。誠如經上所 言:「因我們神憐憫的心腸,叫清晨的日光 從高天臨到我們,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蔭裡 的人,把我們的腳引到平安的路上」(路一 78-79)。

有一次安息日聚會結束,秀蘭姐載我回 家途中,經過新北市三蘆水流公市場時,



遇到一位騎機車的青年,因車子失控,猛烈 地向我們直衝過來。此時聽見秀蘭姐急促地 喊了一聲「哈利路亞」後,那位青年瞬間往 右邊衝去,接著又衝回來,然後在我們面前 像陀螺似地原地打轉。一位路過的小姐嚇得 目瞪口呆,躲在我們身後直問:剛才大姐口 中喊了什麼?我回説:「我們是基督徒,是 真耶穌教會的信徒,剛剛那一句是『哈利路 亞』,就是讚美神的意思。」那位小姐就 説:「哈利路亞,這麼厲害喔!」

還有一次是晚上聚會時,黃昔惠姐妹載 我去診所看醫生,路上有位年輕男士開著實 士車,以超快的速度逆向直衝過來。那一瞬 間,我被嚇得不知所措,只想著完蛋了。沒 想到,車子居然從旁穿過,我倆平安無事!

經歷了連續兩次有驚無險的意外事件, 親眼目睹神的大能與幫助,在危險急難中化 險為夷,讓我更加確信這位神的存在,並且 祂隨時隨處保護、看顧著我們。「神是我們 的避難所,是我們的力量,是我們在患難中 隨時的幫助」(詩四六1)。

雖然到教會慕道第三次就得到了聖靈,但我對道理還不是很懂,於是當受邀去佛堂聊天時,我一進佛堂就照往常般行了三鞠躬,回來後就發現聖靈沒有了!我不知問題出在哪,又不敢問,直到去二重教會參加靈恩佈道會,會後的禱告時間,我到臺前很迫切地向神祈求,感謝主!又再次賜給我聖靈了!更巧妙的是,我聽見傳道人在講臺上這樣宣告:「我們基督徒是不可以拜偶像的……」喔!原來如此!感謝神憐憫我的無

知,用這樣的方式教導我。

在我即將受洗之前的幾個晚上,惡者無所不用其極地來阻擋,夢境中出現四、五個人用力抓住我,拿藥要強灌我喝。我使盡全力推開,與其抗爭到底,絕不從不喝。牠便用話語恐嚇我:妳要想清楚,真的要去信耶穌嗎?真的要去受洗嗎?到時候妳後悔了,不要再來找我……。惡者極力地阻擋我去受洗,幾個晚上都這樣。而過去十幾年裡,晚上睡覺時惡者也會來攪擾、捉弄我。這情況一直到我受洗歸主名下後,才完全脱離。我何其有幸得蒙真神拯救,讓我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的權下歸向神。

在我慕道的那段期間,感謝分子尾教會的傳道、長執及全體同靈付出愛心的代禱與關懷。長期承蒙李大姐在我生病時,怕我欠缺營養特地每天煮東西帶來,幫我進補;當我心靈憂傷痛苦時,用聖經章節鼓勵我,陪伴我到半夜三點多。還有戴媽媽,不管颳風、下大雨,總是風雨無阻地載我去教會,帶我去看醫生。另外還有許許多多弟兄姐妹的幫助與關懷,可惜無法一一記載,他們讓我切切實實地享受到親情的溫暖,深深感受到不求回報的愛,這是我以前的宗教信仰裡未曾有過的感受,願神大大紀念、賜福他們!

同時我在第一次去教會後,回到家我就 什麼都吃了,不再吃齋受苦,每天過著喜 樂、幸福的生活,我終於找到真實的信仰, 可以天天過著倚靠神、與神同在、無憂無慮 的生活。現在連老公都認同這份信仰,説:

「真教會真的有神!要像這樣的神,才是神。」

我在2017年4月2日接受了大水洗禮,正式成為神的兒女,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裡的人了(弗二19)。

如今的我,巴不得要向全世界的人宣告,向所有世人宣揚,讓普世眾人都知道——真耶穌教會是末世的方舟,也是惟一有聖靈作印記、有真神同在、有得救盼望的教會。我個人尋尋覓覓幾十年,為了事奉假神,在黑暗罪惡中打滾了半輩子;如今蒙神大愛來找我,懷抱我,我理當用自己的生命來愛主,回報主,終身服事主,一生跟隨主到底,為主而活。

或許凡事都有神的美意,而人的腳步由神而定,人豈能明白自己的路呢?考量之下,為了能夠更專心、更清心敬拜神,便決意從臺北搬回高雄。在主的帶領、眷顧下,我們如期、順利地落腳高雄,並於2017年8月初,第一次來到三多教會參加聚會。目前 先生和兒子都很樂章陪我一起上教會,小兒 子也於10月的靈恩佈道會時得著聖靈。全家 蒙福、和樂融融,感謝讚美主!

倘若沒有神來尋找我、憐憫我、救贖我,恐怕終其一生都脱離不了惡者的凌辱。每逢思及此,內心總是充滿無盡的感恩。《讚美詩》第30首〈妙愛找我〉:「主大慈愛尋找我,前曾沉罪惡問;且顯大力懷抱我,安放羊圈裡面……」句句表達出我的心境,很真實又貼切地描繪出我內心對神的感動與回應。

你們雖然沒有見過祂,卻是愛祂;如今雖不得看見,卻因信祂就有說不出來、滿有榮光的大喜樂;並且得著你們信心的果效,就是靈魂的救恩(彼前-8-9)。

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徒四12)。

見證到此,願將一切榮耀、頌讚和感謝

月初,第一次來到三多教會參加聚會。目前 先生和兒子都很樂意陪我一起上教會,小兒 於所有愛祂的人,阿們! 如1508按照是 2018.08 491 周